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余额不超过30,000万元。投资期限为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董事会日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含）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2021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华兴银行另行开立单位定期账户用于办理定期存款的现金管理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近日，公司在华兴银行开立了定期账户，并与华兴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现将协议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甲方：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鉴于甲、乙、丙三方已于2021年1月14日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就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做出约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1、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可进行现金管理。由于乙方为甲方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不能直接用于购买定期存款进行现金管理，乙方同意另行为甲方开立账户用于购买定期存款，该单位定期账户户名：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账号：8018\*\*\*\*\*，开户行：华兴银行广州天河路支行。甲方承诺在使用上述账户进行现金管理前应按照相关监管、自律规定要求履行相应程序，在定期存款到期或提前支取后将及时转入原协议规定的专户进行管理或以上述定期存款方式续存。甲方定期存款不得质押、转让。

2、乙方将严格按照监管指引要求，对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和单位定期存款账户进行专户管理，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募集资金从专户定向支付至单位定期存款账户，用于购买定期存款，乙方有权将上述定期存款对应的子账户进行止付；定期存款到期后或提前支取时，乙方将子账户解除止付，如因甲方在网银误操作导致定期存款本息未转回专户而造成的损失及纠纷，乙方不承担相关监管责任。协议各方按照原协议要求管理专户及单位定期存款账户，乙方定期向甲方和丙方提供定期存款账户对账单。

3、《补充协议》为原协议的有效补充，与原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原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补充协议》未作出约定的，以原协议的约定为准。

4、《补充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特此公告。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一日